

英美語文學系

甄試通知	114/3/31 掛號寄發第二階段報名及甄試通知函，亦可至本系網頁查看		
甄試日期	114/5/16 (五)	甄試時間	上午 9:30 開始，預計 11:30 結束
甄試地點	文學二館	本系網址	http://english.ncu.edu.tw
聯絡電話	03-4273763	傳真	03-4263027
面試時間 衝突申請	本系採筆試，統一舉行，不受理時間調整申請，作文筆試時間 50 分鐘。		
指定 項目 內容	審查 資料	<p>項目：修課紀錄 (A)、課程學習成果 (B.書面報告)、多元表現 (F.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N.多元表現綜整心得)、學習歷程自述 (P.就讀動機)</p> <p>說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審查重點及準備指引】請至招生資訊網(https://admission.ncu.edu.tw/)上方【學士班/申請入學】或本系網頁【最新消息】查看並據以呈現審查資料。 學習歷程自述 (P.就讀動機)，中英文皆可，撰寫方向請依【審查重點及準備指引】的說明，擇一具體簡明回答者尤佳，建議 500 字內為原則。 考生須於 5/1 ~ 5/6 每日 9:00 ~ 21:00 至甄選委員會網址(https://www.cac.edu.tw)完成審查資料上傳(勾選)及確認作業。 	
	甄試 說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考生應攜帶以下物品應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甄試通知函」(開車請直接入校、出校時請走內側人工車道並出示該通知函，得免繳停車費；機車禁止入校) 身分證件(係指附有身分證統一編號或居留證號並貼有照片可資證明身分之證件正本，如國民身分證、全民健康保險卡、駕駛執照) 文具用品、字典(限紙本) 筆試結束後，歡迎參加本系舉辦之「認識本系說明會」(時間約 30 分鐘)，說明會參加與否並不影響錄取結果，主要為希望提供考生、家長與本系互動機會，藉此多加了解本系相關事宜，請詳見本系寄發的甄試通知函。 筆試考古題可參閱本系網頁。 招生名額內優先錄取達最低錄取標準之經濟或文化不利弱勢生(含低收入、中低收入、特殊境遇家庭、新住民及其子女)至少 1 名。考生應於 5/6 前將以下證明文件之一傳真至 03-4263027，逾期未傳視同不具優先錄取資格。 證明文件：低收入、中低收入、特殊境遇家庭證明且效期包含 114/5/6，新住民及其子女的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且內容須含父母結婚登記及其原生國籍。 	
<p>第二階段甄試注意事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報到時間：上午 9:30-9:50 作文筆試時間：上午 10:00-10:50，考試開始 20 分鐘後不得入場，逾時視同放棄。 認識本系說明會：上午 11:00-11:30。 聯絡人：國立中央大學英美語文學系葉助教 電話：03-4273763(專線)，傳真：03-4263027，Email：eng@cc.ncu.edu.tw 			